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6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資料，本集團預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財政期間錄得的虧損將增加一倍以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資料，董事會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財政期間」）之財務表現將主要受到以下不利因素影響：（i）因兩項新業務，即遊艇建造及於蒙古之礦產勘探所產生之經營虧損；及（ii）行政開支增加，如租金及以股份權益結算為基礎支付之付款開支。本集團預期與去年同期相比，財政期間錄得的虧損將增加一倍以上。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乃董事會按本集團最近之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本公司股東及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Vision Value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魯連城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其中魯連城先生和何厚鏘先生為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